

## 马尔克斯自述

## 加西亚·马尔克斯的诺贝尔奖获奖演说——拉丁美洲的孤独

时间: 1982年12月8日 地点: 瑞典斯德哥尔摩音乐厅

随麦哲伦一道进行首次环球航行的佛罗伦萨水手安东尼奥·皮加菲塔,途经南美时如实地记下的所见所闻,竟好似一部奇思妙想的历险记。他说见过肚脐长在背上的猪,雌鸟伏在雄鸟背上孵蛋的无爪鸟,以及形似鹈鹕、勺形喙的无舌鸟。他说见过骡头、骡耳、骆驼身、鹿脚、马嘶的怪物,还说曾给在巴塔哥尼亚遇上的第一个土著照镜子,那大个子土著一激灵,被镜子里的自己吓得魂飞魄散。

在这本篇幅不长、引人入胜的小书里,甚至已能窥见现代小说的萌芽,但它还远非当年最令人瞩目的史料。西印度群岛的史学家们留下了更惊人的书山文海。令人垂涎的黄金国,本是虚构的产物,却长年出现在不少地图上,位置形状随绘图员的臆想千差万别。为了寻找永葆青春泉,传奇人物阿尔瓦尔·努涅斯·卡维萨·德巴卡耗时八年勘察墨西哥北部,远征队员痴念成疾,同类相食,六百人去,五人生还。还有很多其他的不解之谜,如一万一千头各驮一百磅黄金的骡子,从库斯科出发去赎回印加国王阿塔瓦尔帕,可一头也没到达目的地。后来,殖民时期,卡塔赫纳出售过一批在冲积土上饲养的母鸡,鸡胥里发现了金粒。我们那些开国者的黄金热,直到不久前还阴魂不散。上世纪,有个德国代表团研究在巴拿马地峡建造跨洋铁路的可能性,下结论说这地方铁少,要建,就得用金。

我们摆脱了西班牙人的统治,却没有摆脱疯狂。安东尼奥·洛佩斯·德圣安纳将军三任墨西哥独裁者,曾为自己在“糕点战争”中失去的右腿举办隆重的葬礼;加夫列尔·加西亚·莫雷诺将军如专制君主般统治了厄瓜多尔十六年,死后身着戎装,胸前挂满勋章,端坐在总统宝座上供人吊唁;马克西米利亚诺·埃尔南德斯·马丁内斯将军,萨尔瓦多的暴君,神智学者,曾惨无人道地一次性屠杀了三万农民,还发明了检测食物是否有毒的钟摆,下令用红纸罩住路灯,以防猩红热;特古西加尔巴中心广场上的弗朗西斯科·莫拉桑将军像,其实根本是奈伊将军像,是从旧货市场淘来的二手货。

十一年前,当代著名诗人、智利的巴勃罗·聂鲁达曾用诗歌辉煌此地。那之后,拉丁美洲亦真亦幻的新闻如潮

水般涌入了心地善良抑或居心不良的欧洲人的视野。在那片广袤的土地上,有胡思乱想的男人,有载入史册的女人,永不妥协的精神铸就了一段段传奇。而生活在其中的我们,从未享过片刻安宁。一位普罗马修斯式的总统曾困守在火光熊熊的总统府,孤身抵挡一支军队,直至战死;另一位高尚的总统与一名重塑民众尊严、推行民主制度的军人死于两起至今原因不明的可疑空难。

五次战争,十七次军事政变,还冒出一个恶魔似的独裁者,打着上帝的旗号率先开展了拉丁美洲当代的种族文化灭绝。与此同时,两千万拉美儿童不满两岁夭折,超过一九七〇年以来欧洲出生的人口总数。镇压与迫害造成的失踪人口近十二万,好比鸟普萨拉全城市民不知去向。难以计数的孕妇被捕后,在阿根廷监狱分娩,婴儿被军政府秘密送养或送进孤儿院,至今下落不明。

我斗胆认为,是拉丁美洲异乎寻常的现实,而不仅仅是其文学的表现形式,引起了瑞典文学院的极大关注。现实并非纸上之物,它就在我们身边,每天左右无数生死,同时也滋养着永不枯竭、充满了美好与不幸的创作源泉,我这个四处漂泊、思乡心切的哥伦比亚人只是蒙幸运女神的眷顾。现实是如此匪夷所思,生活在其中的我们,无论诗人或乞丐,战士或歹徒,都无需太多想象力,最大的挑战是无法用常规之法使别人相信我们真实的生活。朋友们,这就是我们孤独的症结所在。

如果连我们自己也被难倒,那么,生活在地球这边,理性至上、沉醉于自身文化的人自然就更无法明白我们了。不难理解他们会坚持用衡量自身的标准来衡量我们,忘记了生活的苦难因人而异。自我追寻的路上荆棘丛生、鲜血淋漓,他们走过,我们在走。用他人的标准解释我们的现实,只会让我们变得越来越陌生,越来越拘束,越来越孤独。可敬的欧洲如果想他们的过去,再来对比我们的现在——记起伦敦花了三百年才建起第一道城墙,又花三百年才有了一位主教;罗马迷失了两千年,才由一位伊特鲁里亚国王确立其历史地位;如今爱好和平,出产有孔奶酪、精密钟表的瑞士,十六世纪还在以雇佣兵的身份血洗欧洲;

即便在文艺复兴顶峰,神圣罗马帝国军队中的一万两千名德国雇佣兵也曾对罗马烧杀抢掠,刺死八千罗马人——也许会更好地理解我们一些。

拉丁美洲不情愿,也没有理由成为任人摆布的棋子,此外也不会去幻想西方国家能打心眼儿里支持我们独立、独特的发展计划。航海技术的进步缩短了美洲与欧洲的地理距离,却加大了彼此的文化距离。为什么文学上的独特性可以被全盘接受,却对我们独立自主、举步维艰的社会变革疑虑重重,全盘否决呢?为什么认为欧洲发达国家在本国推行的社会公正无法在不同条件下,以不同方式成为拉美国家的奋斗目标?不,历史上众多的战乱与伤痛,源于世世代代的不公和无休止的苦难,而非千里之外的诡计阴谋。可许多的欧洲领导人,思想家偏不信。他们忘了自己也曾年少轻狂、锐意进取,幼稚地以为不听两个超级大国的摆布,只会走投无路。朋友们,瞧,我们有多孤独!面对压迫、掠夺和遗弃,我们的回答是:活下去。无论洪水、瘟疫、饥荒、灾难,还是连绵不绝、永不停息的战火,都无法战胜生的顽强,生命对死亡的优势。

如今,这优势还在扩大,而且速度越来越快:世界年净增人口已达七千四百万,相当于纽约人口的七倍。人口大多出生在贫困国家,其中当然包括拉美。与此同时,最繁荣的几个国家却积聚了足够大的破坏力,不仅能将现存总人口毁灭一百次,还能将在这个倒置星球上存在过的所有生物尽数毁灭。

也是在像今天这样的日子,我的导师威廉·福克纳在这里说:“我拒绝接受人类末日。”如果我还没有充分认识到,三十二年前被他拒绝接受的巨大灾难,如今在人类历史上已首次从科学角度成为可能,我会愧对这个他曾经站过的位置。这令人震惊的现实在人类史上曾经只是个乌托邦式的空想,而我们这些相信一切皆有可能的寓言创造者有权相信:反转这个趋势,再乌托邦一次,还为时不晚。那将是一种全新的、颠覆性的生活方式:不会连如何死,都掌握在别人手里,爱真的存在,幸福真的可能,那些注定经受百年孤独的家族,也终于永远地享有了在大地上重生的机会。

●马孔多庄园位于瓜卡马亚尔与塞维利亚之间的塞维利亚河畔,加西亚·马尔克斯以此为他作品中的神奇小镇命名。



## 加西亚·马尔克斯谈创作——我是如何走上创作道路的

时间: 1970年5月3日 地点: 委内瑞拉加拉加斯文化艺术中心

首先,请原谅我坐着说话。因为如果我站着,恐怕会吓得两腿发软,瘫倒在地。真的!我原以为,这辈子最可怕的五分钟会是在一架飞机上面对着二三十名乘客,而不是像现在这样面对着两百位朋友。说到这里,正好给了我一个由头谈起文学。对我而言,文学创作就和登台演讲一样,都是被逼的。我承认,为了不来开这次大会,我什么点子都动过:我想生病,染上肺炎;想理发,让理发师用刀割了我的脖子;最后,我灵机一动,不穿西装,不打领带,这样,正式会议应该就会谢绝我入场了。可我忘了,这里是委内瑞拉,穿件衬衫哪儿都能去。因此,我还是坐在了这里,不知该说些什么,就说说我是如何走上创作道路的吧!

我本来没想过要当作家。学生时代,波哥大《观察家报》的文学副刊主编爱德华多·萨拉梅亚·博尔达在报上说,新生代对文学毫无贡献,写短篇小说的没有,写长篇小说的也没有。他只登老朽的文章,不登年轻人的。他说,不是他不登,是年轻人不写。

这话激发了我对同代人的集体荣誉感。我决定写个短篇,去堵爱德华多·萨拉梅亚·博尔达的嘴,他是我的挚友,至少后来成为了我的挚友。我坐下来,写了个短篇,投到《观察家报》,等到下一个周日翻开报纸,我吓了一跳:那个短篇登了个全版,爱德华多·萨拉梅亚·博尔达公开认错,说了些“此文标志着哥伦比亚文坛新星诞生”之类的话。

这下我可真犯了愁,我对自已说:“瞧我惹了多大的麻烦!怎样才能不让爱德华多·萨拉梅亚·博尔达下不来台呢?”答案是:继续写。但选材是个问题:动笔前,我得先想个故事。

出了五本书后,我明白了一个道理,坦白说,写作恐怕是世上唯一越做越难做的行当。当年那个短篇,我坐一下午,轻轻松松就写完了;可如今,写一页纸都要费我老大的劲儿。我写作的方法便如刚才所说:事先根本不知道要写什么,写多少。得先想故事,有好故事,脑子里多过几遍,等它慢慢成形。想好了——有时候要想好多年,《百年孤独》就足足想了十九年。再坐下来写,接下来就是最麻烦、最无趣的阶段了。想故事最有趣,要怎么把故事编圆,一遍遍想,一遍遍琢磨。那么多遍想下来,真要动笔,反而没劲了,至少我觉得没劲。

我来讲一个在脑子里想了好几年、编得挺圆的故事。现在讲了,等哪天写出来,你们会发现它已经变得面目全非,正好也可以观察其中的演变。想象一下:从前,有个很小的村子,村里住着个老太太。老太太有两个孩子,儿子十七,女儿还不到十四。一天,老太太一脸愁容地端来早饭,孩子们见了,问她怎么了,她说:“我也不知道,一早起来,总觉得村里会有大难。”

孩子们笑她,说老太太就这样,尽瞎想。儿子去打台球,碰到一个双着,位置极好,绝对一击就中。对手说:“我赌一个比索,你中不了。”大家都笑了,这儿子也笑了,可一杆打出去,还真的没中,就输了一个比索。对手问他:“怎么回事?这么容易都击不中?”儿子说:“是容易,可我妈一早说村里会有大难,我心慌。”大家都笑他。赢钱的人回到家,妈妈和一个表妹或孙女什么的女亲戚在家。他赢了钱,很高兴,说:“达马索真笨,让我轻轻松松赢了个比索。”“他怎么笨了?”“笨蛋都能打中的双着他打不中,说是他妈一早起来说村里会有大

难,他心慌。”

妈妈说:“老人家的预感可笑不得,有时候真灵。”那女亲戚听了,出门买肉,对卖肉的人说:“称一磅肉。”卖肉的正在切,她又说:“称两磅吧!都说会有大难,多备点好。”卖肉的把肉给了她。又来了位太太,也说要称一磅,卖肉的说:“称两磅吧!都说会有大难,得备点吃的,都在买。”

于是,那妇人说:“我孩子多,称四磅吧!”就这样称走了四磅肉。之后不再赘述。卖肉的半小时就卖光了肉,然后宰了头牛,又卖光了。谣言越传越广,后来,村里人什么都不干了,就等着出事。下午两点,天一如既往地热。突然有人说:“瞧,天真热!”“村里一直这么热!”这里的乐器都用沥青修补,因为天热,乐师们总在阴凉的地方弹奏,要是在太阳底下,乐器非晒散架不可。有人说:“这个点儿,没这么热过!”“就是,没这么热。”街上没人,广场上也没人,突然飞来一只小鸟,顿时一传十,十传百:“广场上飞来一只小鸟。”大家惊慌失措地跑去看小鸟。

“诸位,小鸟飞来是常事!”“没错,可不是在这个点儿。”人们越来越紧张,万念俱灰,想走又不敢走。有人说:“我是大老爷们,有什么好怕的,我走!”说着,就把家具、孩子、牲口通通装上了车。大家眼睁睁地看着他走过中央大道,都说:“他敢走,我们也走。”于是全村都开始收拾,物品、牲口通通带走。就剩最后一拨人了,有人说:“还有房子呢!可别留在这儿遭难。”就一把火把房子给烧了,其他人也跟着烧,好比在经历一场战乱,个个抱头鼠窜。人群中,就见那有预感的老太太说:“我就说会有大难,还说我疯了!”